

#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德市发改财外〔2020〕11号

---

##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转发《省发展改革委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 办公厅关于统一延长企业债券核准批复文件 有效期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局、经开区发统局、高新区发改局、市发展集团、相关市属国有企业：

为做好企业债券工作，优化债券发行环境，实现与注册制的有效衔接。现将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统一延长企业债券核准批复文件有效期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20〕490号）及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统一延长企业债券核准批复文件有效期的通知》（川发改财金〔2020〕393号）转发你们，请各县（市、区）发改局督促债券发行人严

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准要求，与主承销商及承销团队共同做好债券的延期发行工作。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7月24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7月24日印发

---